

2025年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主管全市退役军人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拥军优属工作等，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科室总数共6个。其中内设科室5个，包括办公室、移交安置与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双拥工作科、优抚与褒扬纪念科；中共江门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科不在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机构排列序号，但计入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科室总数。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江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和江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8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235.49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2.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6.9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20.11	本年支出合计	5,020.1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020.11	支出总计	5,020.1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020.11	4,78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4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2.59	4,51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4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22	2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7	103.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64	5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08.91	80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41.14	7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4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67.77	7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16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81.47	3,4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9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30.80	53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718.63	71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2850	事业运行	280.38	2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51.66	1,91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60	7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60	7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9	1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67	41.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92	19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92	19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8	8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44	110.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20.11	1,300.91	3,719.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2.59	1,033.40	3,719.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22	2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7	10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64	5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08.91	0.00	1,008.91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41.14	0.00	741.14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67.77	0.00	267.77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81.47	811.18	2,670.29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30.80	53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718.63	0.00	718.63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280.38	2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51.66	0.00	1,951.6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60	70.6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60	7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9	1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67	4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92	19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92	19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8	8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44	110.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8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7.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6.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84.62	本年支出合计	4,784.6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84.62	支出总计	4,784.6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84.62	1,300.91	3,483.7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7.10	1,033.40	3,483.71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22	222.2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4	12.2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7	103.2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64	51.6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	1.88	0.00
[20808]抚恤	40.00	0.00	4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40.00	0.00	40.00
[20809]退役安置	806.61	0.00	806.61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36.00	0.00	736.00
[2080903]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0.61	0.00	70.61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48.28	811.18	2,637.10
[2082801]行政运行	530.80	530.80	0.00
[2082804]拥军优属	718.63	0.00	718.63
[2082850]事业运行	280.38	280.38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18.47	0.00	1,918.47
[210]卫生健康支出	70.60	70.6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60	70.6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69	18.6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23	10.2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1.67	41.6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6.92	196.92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6.92	196.9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6.48	86.4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10.44	110.4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00.9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36.29
[30101]基本工资	149.94
[30102]津贴补贴	292.72
[30103]奖金	256.47
[30107]绩效工资	101.9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2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1.6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7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
[30113]住房公积金	86.4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2
[30201]办公费	15.31
[30204]手续费	0.37
[30205]水费	0.75
[30206]电费	9.00
[30207]邮电费	7.05
[30213]维修（护）费	2.4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4
[30227]委托业务费	0.36
[30228]工会经费	8.48
[30229]福利费	9.9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6.6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0
[30302]退休费	64.82
[30307]医疗费补助	3.88
[310]资本性支出	3.6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31006]大型修缮	2.6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483.71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50
[30101]基本工资	25.00
[30106]伙食补助费	14.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39
[30201]办公费	53.50
[30202]印刷费	1.30
[30209]物业管理费	87.26
[30211]差旅费	28.60
[30213]维修（护）费	5.40
[30215]会议费	2.50
[30216]培训费	122.03
[30227]委托业务费	956.5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4.21
[30301]离休费	27.13
[30302]退休费	642.17
[30305]生活补助	1,249.48
[30307]医疗费补助	24.4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03
[310]资本性支出	43.61
[31006]大型修缮	43.6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37.43	337.43	0.00	0.00
“三公”经费	7.01	7.01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77	6.77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7	6.77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0.24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 300. 91	1, 300. 91	1, 300. 91	0. 00	0. 00	0. 00	0. 00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816. 83	816. 83	816. 83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37. 62	737. 62	737. 62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 68	61. 68	61. 68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 94	13. 94	13. 94	0. 00	0. 00	0. 00	0. 00
其他支出	3. 60	3. 60	3. 60	0. 00	0. 00	0. 00	0. 00
江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小计	189. 16	189. 16	189. 16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3. 91	123. 91	123. 91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48	10. 48	10. 48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 76	54. 76	54. 76	0. 00	0. 00	0. 00	0. 00
江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小计	294. 92	294. 92	294. 92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74. 76	274. 76	274. 76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16	20. 16	20. 16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719.20	3,483.71	3,483.71	0.00	0.00	0.00	235.49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2,575.53	2,575.53	2,575.53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支出	69.06	69.06	69.06	0.00	0.00	0.00	0.00	
会议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维护）支出	5.40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培训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支出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职级补贴、医疗和养老补助	1,168.00	1,168.00	1,168.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为达到可办退休年龄但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缴费未满足最低缴费年限的市直企业军转干部发放一次性养老保险补助、医疗保险补助。维护相关特定群体的稳定。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归集整理市直企业军转干部档案，形成电子化。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 组织营以下军转干部在我市分考场参加省统一组织的安置考试后，向本级人事考试机构按实际支出费用划拨考务费。2. 组织实施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后100%支出。3、整理完善本级军转干部工作档案，形成电子化档案。
春节、八一慰问军队	367.20	367.20	36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向市直驻军部队发放慰问金和购买慰问品、慰问三区部分重点困难优抚对象和驻军部队官兵困难家庭，提升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传达党和政府对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关心和爱护，在社会形成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未就业随军家属就业补助资金	51.20	51.20	51.20	0.00	0.00	0.00	0.00	为适应驻军干部在江门市范围内交流工作的需要，切实做好随军家属的安置工作，体现市委市政府对驻军官兵的关怀，向符合条件的未就业随军家属发放生活补助费，补助费不低于本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目前标准为1376元，按实际未就业随军家属人数进行核算。
褒扬纪念工作经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优抚褒扬纪念及宣传教育活动，做好优抚褒扬纪念活动及重要时间节点环境改造和绿化布置工作，营造良好优美的纪念氛围，充分发挥红色资源优势，拓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功能，扩大社会影响力，开展园区纪念设施及文物保护管理和维修改造，确保纪念设施及文物的安全，持续保持烈士纪念设施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生机活力，实现功能作用的充分发挥。
双拥业务费等(含双拥办日常工作经费)	87.82	87.82	87.82	0.00	0.00	0.00	0.00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及创建双拥模范城工作；协调军地关系，调处军民纠纷；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详见江府办〔2019〕48号）
双拥保障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及创建双拥模范城工作；协调军地关系，调处军民纠纷；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详见江府办〔2019〕48号）。
开展军地两用人才工作培训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社会资源，为部队培养急需人才，更好的服务军队国防建设，积极推动双拥工作发展，为部队办实事、好事，促进军地融合发展，在全社会形成良好拥军氛围。
双拥常态化创建委托业务费	46.34	46.34	46.34	0.00	0.00	0.00	0.00	对标完成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年度考核指标：组织领导坚强有力、宣传教育广泛深入、拥军工作扎实有效、政策法规落到实处、双拥活动坚持经常、军民共建富有成效、军政军民关系融洽。
城连共建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城连共建活动能够进一步深化双拥工作水平，促进军地融合发展，增加军政军民团结，用于援建部队部分设施，改善部队环境，服务部队备战打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聘请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为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和为江门市退役军人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指导，维持我市涉军群体稳定。2024年拟通过政府采购招标形式，聘请至少1名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和就业创业工作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 举办工作人员培训1场。 目标2. 组织线上、线下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场。 目标3. 对申请创业担保贷款退役军人全额贴息，100%发放到位。
信访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两会”、“国庆”期间分别派员去广州、北京驻点，驻点人员不少于4人，劝返上访涉退人员，确保实现“北京不能去、本地不能聚、网上不能炒、跨地不能串”目标，维护涉军群体稳定。
委托社会机构对退役军人数据核查及调解疏导工作经费	62.20	62.20	62.2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地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服务工作，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妥善处理退役军人利益诉求，委托社会组织聘请调解员通过个案分析、心理辅导、上户探访及链接资源等方法协助我局化解近期军转干部职级套改及企业军转干部诉求等问题，预计2025年调解服务人数220人，缠访闹访率减少90%以上，确保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经费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组织退役军人党员代表参加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主题教育、参观红色教育基地；举办全市村（社区）退役军人党组织书记、委员培训班；开展党建工作宣传。通过党建活动引领工作，增强退役军人的个人使命感、自豪感和荣誉感；夯实全市机关退役军人党建工作，开创退役军人党建工作新局面。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0岁以上高龄退役军人养老保险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我市“六保”“六稳”任务，以“六保”促“六稳”，更好地保障我市80岁以上高龄退役军人医疗、身故问题，根据我局职能范围，对80岁以上的退役军人进行兜底服务，帮助他们购买商业保险，提高高龄退役军人的保险意识，为高龄退役军人安享晚年提供有力保障。2025年拟为全市80岁以上7600个高龄退役军人购买专属的商业保险。
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走访慰问退役军人活动，及时了解退役军人的思想、生活和诉求情况，传递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营造全社会尊崇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2025年拟走访慰问“光荣之家”代表1274人。
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评选表彰宣讲活动经费	9.80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开展“优秀退役军人、优秀退役军人家庭”等各类优秀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宣讲等活动。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学习优秀、争当优秀，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国防、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
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支持力度，加强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指导和服务，鼓励和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创新鼓励和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方式，促进我市退役军人高质量充分就业和成功创业。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督查考核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全市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完成情况督查考核评价工作，确保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2025年工作要点及实事清单任务顺利完成。
江门市优抚对象困难救助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优抚对象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优抚对象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	20.50	20.50	2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申请创业担保贷款退役军人全额贴息，加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支持力度，加强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指导和服务，鼓励和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创新鼓励和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方式，促进我市退役军人高质量充分就业和成功创业。
2025年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经费-市本级	156.53	156.53	156.5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对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目标2：为2024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就业创业教育培训服务指南。
2025年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市局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期间“五有”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达标率100%，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实施优抚医院优化提升工程，加快军供站建设发展，推动拥军支前实战准备，构建拥军支前力量体系，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2025年省级财政优抚抚恤补助资金-江门市本级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1.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2.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3.保障优抚医疗机构医疗救助活动（含送医送药）顺利开展。
江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小计	1,060.21	824.72	824.72	0.00	0.00	0.00	235.49	
物业管理支出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	
办公（服务）场所运作支出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培训支出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差旅支出	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41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10.28	0.00	0.00	0.00	0.00	0.00	10.28	
上门走访慰问军休干部	5.14	0.00	0.00	0.00	0.00	0.00	5.14	1.日常走访慰问生日、患病的军休干部，并购买慰问品一份；2.在中秋、重阳对军休干部进行走访慰问，并购买慰问品一份。费用约需5.14万元，在本单位自有资金中支出。
春节八一拥军优属慰问活动经费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在建军节、春节对军休干部及军休干部遗属进行走访慰问，合计50人次，传递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重视关怀，营造我市拥军优属氛围。
军休区域中心服务大楼建设项目	240.77	43.61	43.61	0.00	0.00	0.00	197.16	军休区域中心服务大楼建设完成，于2024年3月交付使用，可为全市军休干部提供老有所养、老有所医的服务保障场所。
拥军优属等慰问活动省级经费预算（市军休所）	1.11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实施新时代南粤双拥创建工程，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2025年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和军休干部，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促使军人更加受到尊崇，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团结。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机构（市军休所）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补助各项军休经费和无军籍职工经费，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点军队离退休干部相关待遇落实和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离退休人员（市军休所）	736.00	736.00	73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补助各项军休经费和无军籍职工经费，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点军队离退休干部相关待遇落实和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江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小计	83.46	83.46	83.46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26.80	26.80	26.8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走访慰问帮扶救助工作	23.96	23.96	23.96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以来做好退役军人保障工作会议精神，多到退役军人中去，关心退役军人生活，了解退役军人疾苦，把走访慰问作为密切联系退役军人的一项重要内容，帮助退役军人解决生产生活困难，通过走访慰问传达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心，了解退役军人生活状况，对于有苦难的退役军人及时给予帮助，为进一步增强退役军人组织凝聚力，加强帮扶，倾听退役军人宝贵的意见和心声，让广大退役军人感受到了实实在在的温暖，在社会形成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
退役军人信息化红色党建服务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1、筑牢基层党组织堡垒，以基层党建工作为引领，把“退役军人之家”作为基层退役军人党员参加党组织生活的重要场所，深化党员教育，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党员（含流动党员）管理。2、建强红色文化阵地，深化当地红色元素和先进典型挖掘，建设“红色展馆”“红色长廊”，传承红色文化，褒扬为国建功，拓展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政治文化阵地。3、营造崇军氛围，积极开展“讲好一个故事（红色故事）”“唱好一首歌曲（退役军人之歌）”特色活动，落实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
宣传政策培训教育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1.在全市广泛宣传在各个领域取得明显成就、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国防、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2.方便全市退役军人了解政策，及时办理相关业务，传达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精神。3.提升广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工作人员的业务理论水平和操作系统的熟练程度，提高服务质量。4.提升业务理论培训课程质量，提高广大工作人员理论知识水平。5.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树立退役军人成功创业典型，培育退役军人致富带头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19.00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策划重大志愿服务项目2个、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急救常识与志愿服务常识培训班2场、组织退役军人志愿者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和上门服务帮扶活动共5000人次、退役军人志愿者注册数0.1万人、开展志愿时长积分兑换活动，举办全市首届系列最美（佳）退役军人志愿者评选,继续擦亮“清明节英雄烈士设施维护”“爱心助考”各1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020.11万元，比上年减少228.58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支出预算5,020.11万元，比上年减少228.58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01万元，比上年减少0.57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7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77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公务接待费0.24万元，比上年减少0.47万元，下降6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7.43万元，比上年增加137.6万元，增长68.9%，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发文调整人员福利待遇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9.1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2.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5.1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00.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880.16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文件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职级补贴、医疗和养老补助	1168	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为达到可办退休年龄但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缴费未满足最低缴费年限的市直企业军转干部发放一次性养老保险补助、医疗保险补助。维护相关特定群体的稳定。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归集整理市直企业军转干部档案，形成电子化。
春节、八一慰问军队	367.20	通过向市直驻军部队发放慰问金和购买慰问品、慰问三区部分重点困难优抚对象和驻军部队官兵困难家庭，提升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传达党和政府对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关心和爱护，在社会形成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双拥业务费等(含双拥办日常工作经费)	87.82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及创建双拥模范城工作；协调军地关系，调处军民纠纷；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详见江府办〔2019〕48号）
2025年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市局	3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期间“五有”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达标率100%，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实施优抚医院优化提升工程，加快军供站建设发展，推动拥军支前实战准备，构建拥军支前力量体系，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